獨孤求愛 / 劉項

—. (

「誰想去周六晚上的演唱會啊?我這裡有兩張票!」(

不行,顯得太desperate了,得把「啊」,「我」還有嘆號去掉。於是,王南發出了這樣一條人人網狀態,「周六晚上的演唱會誰想同去?有票」,這個狀態下面四個灰灰的小字,「剛剛更新」。(

這一句短短的話,打在他哥倫比亞傳播系的電腦上,然後穿牆過海, 傳到人人網在北京某個角落的服務器裡,服務器接著把這條信息傳送到 他的783個好友的「新鮮事」欄目裡。這些好友,一大半也在大洋彼岸,於 是這個信息又一次翻洋過海,從北京又送到西海岸。(

783個好友裡面,由於時差原因,323個人在這條狀態出現時候在睡覺,沒有看到,當然,就算他們看到了,也沒法飛過太平洋來解王南的寂寞。還有256個人根本不認識王南,這條狀態對於他們刷慣校內的刷新眼來說,只是一瞬。還剩204個人,98個人討厭王南,他們把它「忽略」或「屏蔽」掉了,沒有看到。還有101個人看得起王南,但一時沒能決定去不去,就5個人想去這個演唱會,2個周六沒時間,剩下3個,前前後後的給王南留言,說想去聽。狀態下面終於有了幾條回覆,其他人看到已經有響應了,也就不再表示想去了,怕王南說不,再公開丟了臉。於是半個小時之後,這個狀態下面再也沒有甚麼新回覆,它光榮的完成了任務,消失在源源不斷,一條一條擠出來的新鮮事更新裡。(

王南本應該是在看reading的,他這個第一年的博士,還需要像高中生一樣先刻苦學習兩年,然後才有資格給導師老板打工,然後不知道多少年才能出些成果,不知多少年才能找到教職,不知道這輩子能不能tenure。咱就算是男人,也不能老的太過頭吧,王南腦子裡把這些車 轆轆思緒又是過了一遍,本來他的大腦是想提醒自己去讀reading的。(

正發著呆,人人網熟悉而常常嚇人一跳的「叮鈴」提示聲響了,網頁右下角閃爍起了紅色的對話框,網頁的標題也閃起了「【新消息】」,一下子寂靜的電腦總算活了起來,人人網正在熱切的呼喚著王南去回覆呢。王南靜了一下,打算享受幾秒這時刻的興奮,在人人上收到這「【新消息】」,絕對

是王南每天生活中的G點。具體來說,這個G點,不是讀新消息的時候,而是剛看到新消息提醒的那一刻。畢竟,很多新消息提醒可能是廣告,但在還沒點開新消息的時候,那是何等的期待!難道是那個我留了言搭訕卻一直沒回應的美女?還是誰叫我周末出去玩?我正閒的發慌呢!哦對!一定是她回覆我的狀態想和我去聽演唱會!這個火紅跳躍的圖標,仿佛就是他的救命稻草,那未知的另一端有人向他聯繫,將會一舉把他帶離這孤獨庸常的生活。

王南用windows(7安裝進度條的速度去握鼠標,就這空檔,電腦喇叭又「叮鈴」、「叮鈴」的響了兩聲!三重高潮,真夠難得的。王南顫顫抖抖的點開了提示按鈕,謝天謝地不是系統發信的提醒,是三條淺綠色對話框圖標開頭的新回覆提醒。回覆他的狀態的是她、她還有她。(

_. (

第一個回話的是林曉,看到這熟悉的名字,王南的耳朵懵了一秒,一股熱辣辣的感覺順著他的頭皮把他的腦袋越擠越緊。好啊!歡迎歡迎!他一邊收著口水,兩手十個指頭幾下哆嗦,打出了這條信息,毫不猶豫的摁下了「回覆」按鈕。(

第二個回話的是李舜,她直接在狀態下回覆道,「我想同去~」,王南**都** 已經滿心歡喜的應承了林曉了,不過兩分鐘過去了,林曉也沒回他話,於是 王南也沒直接回絕李舜,要是林曉突然又變主意,好歹還能跟李舜去吧。(

第三個回話的是陳嵐,她沒有說想去還是不想去,只留下了六個字,「甚麼演唱會啊?」王南這廂滿懷期待的等人回應呢,本來看到有新回覆提醒那 興奮,一打開卻是這樣水的回覆,浪費感情。王南恨不得向她大嚷「你丫要是想來就直說,沒興趣就別這裡湊熱鬧!」當然這個回覆也就是在心理轉一下而已,他還是跑到演唱會網站,把具體信息copy到了陳嵐的留言板上。留言一完,王南立馬關上了瀏覽器。他的幾百個「好友」好友仍然在線,在他們主頁的右下角,「在線人數」悄悄的減少了一個。(

王南右手關上他的MacBook,然後就按在那隻蘋果上面,左手從口袋裡掏出來電話。他一瞬間從通信錄裡找到林曉的名字,卻又沒有立馬按下撥打鍵。大拇指僵在那裡,仿佛這個按鈕不是電話撥出鍵而是潘多拉魔盒的開關。(

林曉是個27歲的老姑娘,活了324個月的小女人,但是在這個30少博士、40老postdoc的人文學術界裡,她這個27歲馬上就畢業的博士那可算是很年輕。王南24了,剛讀了一年博,還不知道而立之年之前能不能拿到學位,再加上他手淫過度,生活不規律,終日面對電腦屏幕輻射的烘烤,說

297

他這24歲的人42歲都不算說老。而人家林曉來自江南水鄉,喝著龍井茶, 淋著西湖雨,出了國了還堅持著每周打兩次網球,她汗涔涔的小臉和擊球 時候的嬌喘讓和她打球的一 猥瑣男興奮不已。圍觀十來分鐘後,他們多 半就得雙手插著口袋離開,說是要去衛生間方便。不過歲月不饒人,林曉 白嫩的小臉上,還是有幾大條明顯的魚尾紋,無情的堆積在她的眼角。當 然這魚尾紋在王南眼裡仍是美的,有一次他這 哄正照著鏡子的林曉,((「這修長的紋路延伸了你的眉眼,讓這對眸子裡的柔情放射到了無限」, 林曉聽了笑得花枝亂顫,王南自己也把自己酸的牙齒盡倒。(

他的思緒晃到林曉的眼波那裡就停住了,左手大拇指自作主張的按下了撥出鍵,屏幕上顯示著「正在撥出」,嘟嘟幾聲後變成「林曉」,大拇指沒有再自作主張的按掛機鍵,又是三秒鐘,屏幕上顯示「正在通話」,林曉接電話了。(

≡. (

「wwwwwww ei?~」(那頭傳來了林曉時刻都像是在嬌喘的聲音。(

「嗨!我是王南啊,你也不快點回覆我。|王南酸溜溜的說道。(

「我在洗澡呢,剛擦完水,頭髮還濕著呢。」(

「哦……」想著林曉出水芙蓉的樣子,王南下面不由自主的支**起**了小帳篷。(

「想甚麼呢?」「啊,額,沒,那個……」「演唱會幾點開始的啊?」林曉問道。「明,明晚八點。」(

「那好啊,那之前吃頓晚飯吧。」林曉說話帶著嬌喘,這輕巧婉轉的 聲音透過話筒穿過電線越過耳膜,直接撓在王南心臟的表皮,小帳篷又高 了一截。(

「那演唱會也不太長啊。」「那之後的就再說吧。」「那明天六點,在你apartment下面等你。」「好的~」(

放下電話,本來王南想睡覺了,但是他也不好意思起身去洗漱。他室友的桌子背對著他,正在專心致志的打著dota,可它要是一轉身,就有可能看到王南突兀的下半身。那就再坐著讓二哥緩緩,想著,王南又開始茫然的刷起了Facebook。出國一個學期了,這Facebook還是不怎用,一方面是因為留不了悄悄話不習慣,另一方面他也沒交幾個老外朋友,室友是中國的,上課的是中國的,周末出去玩都是一大幫子中國人。這紐約除了髒點,樓更多點,還真沒覺得和北京有多少區別。(

王南無聊的時候,會貪婪的刷人人網,不放過任何一個認識或**者不**認識的人的新鮮事,等到所有的新鮮事**都**刷完,連人人網**都**告訴他「沒有更多新鮮事了」,若還是無聊,王南會機械的摁F5,期待一條一條的新鮮事。這摁F5,一摁能摁一晚上,直到深夜。一般這時候,王南會麻木的犯睏,於是多半就稍稍睡了。待到有時他會有超然的寂寞無聊,刷人人已經填充不夠他的空虛了,王南會打開Facebook,茫然的掃視這些陌生的人陌生的生活。(

一邊掃著臉書,一邊提醒自己趕快忘了林曉,明天還得早起上八點半課呢,七點半的巴士要是等不到,再坐八點的就絕對得遲到啦。可是,越是提醒自己,王南越是忘不了,越是叫自己別想她,王南想的越是深切。(

半年前,王南還在北大上大四,還在焦急不已的等著offer,除了焦急就剩下了無聊。a 片看膩了,遊戲玩煩了,哥們本就沒幾個,女朋友更沒影,於是王南蛋疼的出現在各種學術會議裡。有一個學術交流活動號稱有紐約大學學者前來交流,王南到那裡才發現,所謂的紐約大學學者,不過是個紐約大學快畢業的博士生,還是個純中國女生。她就是林曉。林曉一來,驚豔全場,王南邊咽著口水,邊翹著二郎腿夾著二哥,一邊聽著他們的「學術交流」,交流完,林曉飄然而去,王南悵然若失。那天晚上,找到組織這個活動的哥們,兩瓶燕京換來了林曉的行程,她第二天在另一個會議廳作報告,中午十二點半完。王南搭訕成功,以請教留學經驗為由約了她吃飯。(

這頓飯,從西門烤翅吃到了三里屯。一點酒精和幾下身體接觸後,林 曉的舌頭伸了進來。(

四. (

那之後的第二天早上,王南在林曉的床上醒來,本想說些靠譜的話,林曉卻說咱們做朋友就行,還說你未來不一定在甚麼地方,我過幾天就回美國了。王南沒敢問要是我也去了紐約,咱會不會有發展餘地。幾天後,王南拿到了哥大的offer,林曉已經回美國,王南發email求交往,林曉還是說做朋友就好。有人說征服一個女人唯一的方法就是上她,王南是個男人,也被征服了。臨出國的暑假王南鬱鬱寡歡,這三個月,情書寫了N封,禮物寄了N份,他用盡了一切的情懷與熱情,得到的是林曉禮貌的回應,拿到哥大的喜悅也被完全沖散。沒有林曉的紐約的確無聊,現在已經到了美國一個多月了,林曉仍然在借故不出來。(

回憶到心酸處,王南的二哥總算也垂了下來,王南趕快往浴室奔去, 一陣洗漱,昏昏睡去。睡著幾個小時後,他打完dota的室友伸個懶腰脫了

298

衣服,直接就往被窩裡鑽。待要關燈,瞥了邊睡邊笑的王南一眼,「這傻逼,又發甚麼春夢呢。」(

第二天下午四點,王南坐立不安的窩在傳播學院斜對面的一家星巴克裡面,電腦放在面前,屏幕上顯示的,是他還沒打幾百字的學期末論文。人人網他還沒敢上,另外兩個女生也想跟他去聽演唱會呢,但王南要和林曉去,用「沒有再查校內」,是個很好的借口。王南正擺弄著他的愛瘋佛,認認真真查著谷歌地圖,「從這裡出來右拐走三個block接林曉,再從她家門對面的avenue上走兩個block去吃中餐,吃完了就近下地鐵坐3號線……」。王南就這 念叨著,把路線在手機上標記了一遍,接著又拿出筆記本,把路線在紙上畫了一遍。在本子上畫完了地圖,愣了一秒,又打開谷歌地圖,用谷歌街景完整的走了一遍路線,這下,總算放心了。看看表,一下子五點了。(

王南正想開始敲幾百字的論文,手機響了,是林曉。王南一股不祥的 預感,猶豫了兩秒,還是按下了接聽鍵。(

「餵,你在幹嘛哪?」「哦我星巴克裡面打論文呢。」「哦那個演唱會是 幾點啊?」「晚上八點半」「哦我剛起來,昨天趕deadline趕了一晚上,現在 好頭痛。」「嗯……」不該發生的還是要發生了,王南想。(

「那個演唱會我覺得我肯定沒力氣去了」林曉說到這,聲音越說越輕,「咱們就吃個飯啦,好不好?」「額…嗯…昂…好,你保重,還約的時間見?」「好的,直不好意思。」(

「操!」聊下電話,王南悶喊了一聲,咕咚兩下把桌上半杯熱可可喝的精光,三口又把那個4刀的火腿蛋三文治塞進喉嚨,他一拽電線拔下電腦電源,連著電腦、書、文具一股腦的扔進他的書包裡,大踏步的邁出星巴克。(

他就這 苦大仇深的向著星巴克門口對著的方向走了五個block,然後才開始想,好歹別浪費了這門票啊,這時候,還能找誰呢?正迷茫著,他發現自己一路狂奔,奔到了李舜的語言學院,他定睛一看,這不是李舜嗎,正抱著書,往他這方向走呢。(

好吧,林曉甩我,那找你李舜吧,想著,王南向她走去。(

五. (

李舜身高165,身材前凸後翹不可盈握,大眼睛瓜子臉櫻桃小口,任何男生看到了,內心都會升起最純粹的欲望。王南也不例外,正向她走著,他的眼睛已經不由自主的從下到上把她掃視了一番,然後又審視了下三點一對這些重點部位。李舜東著長髮,帶著金絲邊眼睛,身上的長款羽絨服

開著懷,裡面是黑T恤,牛仔短褲和大方格的黑絲襪,踩著淡紫色高跟鞋。 典型的國內剛出來的女孩子,想打扮想性感卻又不會搭配。瞧她這一身 尷尬的,王南又這樣想到,不過好歹該露的能露的都露出來了,夫復何求 呢?越走越近了,王南停止了他兩眼貪婪的掃描,對視著李舜的雙眼,傳過 去了一個練習已久的日常用微笑。(

「嗨,去上課嗎?」「沒有啦,去寫作業而已。」「哦,是要趕deadline嗎?」 「沒有,現在連midterm都沒到呢,哪來甚麼deadline啊」「那你還不是很忙咯?」「嗯,你今晚是去聽演唱會吧?我還給你留言了呢」

「是嗎??我昨晚上剛發完那個狀態,突然發現今天中午十二點是((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那篇paper的deadline,就開始熬夜狂寫了也沒來得及再看人人。」

「哦,那你都寫完了吧」(

「寫完了寫完了,這不,剛去office把它腳上去,額,那個,你還想去聽不?現在問是不是太晚啦?」「沒事的,好啊」「那太好了,咱們七點半地鐵口見?」「好的,我也正好要回去一下呢。」「OK」「那先拜拜?」「拜拜」(

兩人於是又反方向各走各路,王南回頭看著李舜的身影,她的薄羽絨服遮不住她一扭一扭的步伐,裹著黑絲的半截小腿和高跟鞋露在大衣下面,庸俗而性感的一扭一扭。王南邊慢慢走兩步邊回頭看兩眼,反正這時候怎 飽眼福也不會被發覺,不錯,說不定咱倆今晚聽完演唱會還能進行些其他的娛樂活動,王南猥瑣的想著。(

好歹又有人陪了,王南的怒氣少了一半,又原路走那五個block,回星巴克看書。關於李舜的花花腸子還是不斷。李舜也是剛出來,不過她是個小城市的乖乖女,比王南和大部分留學生**都害**羞,到了紐約幾個月了,除了室友和導師也沒認識多少人,現在連自由女神像都沒上過。一天王南正在圖書館打印區打印,穿著身小號的T恤,把一身肥肉裹得緊繃繃的,若是他猛一收腹,倒還會有幾分健壯。李舜也在打印東西,就是不會用,把旁邊的「健壯」的王南當做ABC了,於是就去問。(

「Excuse me Do you have a minute?」 李舜怯生生的用英語問。

「Sure. How can I help you?」浸淫美劇半輩子的王南一嘴美語。

「I don't know how to use the printer」說道「don't」,本該說成輕音的「t」被李舜說得巨重,一下子暴露了她的大陸口音。(

「中國的吧?」王南問,兩人相視一笑,邊相視笑著,王南把李舜上下

打量了一下,當即打算要下手。當天王南帶李舜逛了遍校園還喝了杯咖啡,兩天之後又約她上了帝國大廈。站在帝國大廈頂上往下看,紐約一片無盡的繁華。美景環繞,小風輕撫,四下又不是太多遊人,王南當下就想抱李舜,忐忑了一番還是沒敢。遲早老子要上你,那天晚上一邊坐下樓的電梯王南一邊發願道。(

正回憶著呢,王南時常寂靜的手機突然響了,定睛一看,我靠,又是林曉!(

六. ((

「餵? %……&*()我有點不舒服 %……&*」林曉的聲音,混著雜音從電話那頭傳過來。王南掛了電話,走出星巴克,又立馬打了回去。(

「餵?怎 啦?」「我還是覺得不舒服」「那你至少動得了吧?」「咱們那個晚飯也改天吧,真的很不舒服」(

「……」王南又開始喘粗氣,水氣順著鼻孔口腔一陣一陣的往外冒,遠遠看去好像他的腦袋在著火。他腦子裡突然想起了電影非誠勿擾,方中信帶著老婆恰巧搭乘舒淇所在的飛機,舒淇對方中信說:「你不能這樣欺負我!」想到這個對白,王南也來了靈感,於是他也打算對她這 說,一張口又覺得這 太不妥當。自己一廂情願的犯賤迷戀這個一夜情,人家不理你那是天經地義,這話一喊出去,好像自己成了受害者了似的。媽的那我也要喊,你丫主動約我又不來,擺明了是在玩我嘛,於是王南說道:「你不能這樣對我!」,然後pia一聲摁下了電話。

他把電話猛插到牛仔右褲兜裡,風風火火的向subway奔去,點了個footlong三文治,各種芝士,各種肉堆得小山高。一邊啃著這個跟他前胳膊一樣長短粗細的三文治,王南下面一下震動,林曉的短信又來了:(

發件人: 林曉(

對不起 真是很不好意思不(

能一起去活動 現在真的身(

體很不舒服 (等我恢復些一

定補上

看著這個短信王南陷入了兩難境地,我是態度變軟些也回個理解她 的呢還是回她個義正詞嚴的?當然是義正詞嚴的啦,還那 軟蛋的理解 林曉,我王南也太賤了,於是他兩個大拇指雙指齊按,回了林曉短信:(發件人:王南(我不玩啦!你好好「歇」著吧(以後你愛跟誰出去跟誰出去(我懶得再聽這 典型的借口 了 你就歇好讀肋好你的紐約(大學大博士以齡後再嫁個老外(等你人老珠黃了還能告訴你 那些七大姑八大姨有個傻逼 特喜歡過你!

發送鍵一按,王南就蔫了,不知道是後悔還是傷心,他之前仿佛一直在做夢,不知道現在是夢得更深了,還是剛剛醒。現在就剩李舜了,咱對他沒動心,好歹能動動下半身吧。哎,就算是和她上了床又能怎 著呢?正想著,李舜正好也從subway旁邊路過,正向王南招手呢,一看表,離約的時間原來就剩15分鍾了。(

「進來啊」王南比著嘴型,招手讓李舜進來。(

十.. (

王南坐得比較靠裡,李舜進了星巴克門,正往裡走著,一個老黑蹭的一下站起來,跟李舜聊了起來。李舜一邊應付著老黑,一邊微微向王南扭了扭頭,好不容易聊完,李舜正接著走呢,老黑一把拍在了李舜的屁股上。李舜也不尖叫也不驚訝,嬌嗔的瞪了老黑一眼。(

一切發生的太快,王南有點來不及反應,待王南還在想要不要上前找 老黑理論一下的時候,李舜已經走到了他跟前。可他倆也不是男女朋友, 有甚麼可去理論呢,王南正這樣想著,李舜已經坐下來了。(

「原來你在這裡坐著哪,我本來想在街上逛逛再去等你呢,咱們要不要再坐會?」「嗯..好..」「我先去買杯喝的啊,你還要再買點甚麼不?」「額...不用不用」(

於是李舜把她的塗鴉版LV包放在王南對面的桌子上,轉身去櫃台買喝的。我靠!王南突然回過了神,這倆多半上過床!那老黑polo毛衫,鼻樑上還夾著副Rayban眼鏡,不像小流氓啊。這 想著,一股憤怒嫉妒之感從王南的胃部升起,然後又緩緩蔓延到王南的整個胸腔。他覺得自己的胸腔裡空無一物,只有股腫脹的氣體逼迫得他難受。(

303

原來讓老外捷足先登了,這個賤貨,我還以為你想跟我好好發展發展呢,我老二也沒那老黑長,金錢,綠卡都沒有,您李舜寶貴時間我真浪費不起!王南心裡又陡然湧起了一股受害者心理。這時,李舜從櫃台那邊回來了,左手一杯blackt琀ea,右手握著錢包和手機。

「不好意思哦,我剛接到電話,還有點事,咱能不能晚十五分鍾再出發?」李舜一邊坐下,一邊瞥了一眼手機。(

「晚去?」王南看著李舜,發現她身後的那個老黑也在看著她。(

「不好意思啦,不過一般演唱會也不會那 准時開始的嘛。」(

「你不去都行」王南撂下這句話,扯著他的包就往外走,你就給老外幹去吧,他邊走邊暗暗罵道。(

這是今天第二次奪星巴克門而出了,王南又是氣呼呼的一路狂奔。奔出了三個block,突然想起,自己的課本落在咖啡桌上了,靠,那老子也不回去,再買本新的去!熱血沸騰的王南定一定神,拿出愛瘋四看了下地圖,朝著校園書店走去。(

傍晚的街上行人如鲫,在校園附近,很多**都**是情侶,一個個或挽著,或拉著手,慢慢悠悠的壓著馬路。落單、被甩、淫想破滅的王南與不同,他一步步筆直鏗鏗的向書店行進,腦子裡來回閃回的就只有一個念頭,「買本新課本、買本新課本……」(

直到王南拿到新課本,站在付賬的隊伍裡面的時候,他絮絮叨叨的念頭才算是停止,我是孤獨了,他突然意識到。拿出錢包,那兩張放在照片袋的門票顯得那、紮眼。(

正鬱鬱寡歡呢,王南感到背後被人輕輕拍了一下,王南一陣激靈,心中思緒爆發,難道是林曉來跟我道歉啦?難道是李舜一路追過來要向我道歉加表白啦?太好啦!待他回頭一看,豈不是林曉也不是李舜,昨晚還有個人回應王南的狀態,原來是陳嵐。天哪,我的救命稻草,王南心中輕說,幸虧還有個陳嵐。(

八. (

「嗨,你看甚麼哪?」陳嵐被王南勢烈的凝視看的有點不好意思。(

「沒啊,今天寫了一天的paper,可能是累的有點呆了」(

「是嗎?那就該趕快去休息啊,還來買書看,太刻苦啦你」(

「就是順便買一下就回去歇著了這書後天上課才要用呢」邊說著,王 南嘆了一口氣,聲音比小聲說話還要大上幾個分貝。(

「又嘆甚麼氣啊?」(

「可惜我手頭這兩張演唱會的門票啊,今天忙了一天,也沒來的及約 人」(

「哦…」陳嵐的眼睛突然睜大了一圈,這個sign就足夠了。(

「你現在很忙嗎?」「哦,還好啦,沒甚 特別緊要的事啦」「那,要不,咱一起去?演唱會還有一個多小時才開始,現在去還來得及」「嗯...」(陳嵐思考著,眼裡透著閃亮。(

「去吧去吧,小小打破下當規多爽啊」,王南趕快煽風點火。(

「那好吧,我回宿舍換一下衣服,咱們待會就在書店門口見?」(

「好!」王南說著也不去付錢了,把書擱在一旁,送陳嵐出去,然後又 隨手抓了本,站在門口看**了起**來。(

五分鐘過去了,陳嵐還沒有來,王南的自尊自信倒是回來了大半。他看著書店外街上獨自來來往往的人,突然有一股高傲感。你們這些沒人陪的孤僻狂,一個人形單影隻的,我現在再一個人站一會,馬上陳嵐就過來啦。幸虧還有陳嵐,幸虧還有陳嵐,看來如果和一個女生約會卻沒有感覺也不要輕易就放棄,讓不寂寞了哪裡去找備胎?先見之明啊,正沾沾自喜著,陳嵐來了,換了皮靴黑絲,輕輕塗了眼線。這個對王南吸引力有限的女孩這時候看起來居然也有幾分姿色,王南的二哥也開始蠢蠢欲動。(

「不用這 隆重啦」「還好吧,去聽演唱會當然不能穿一身運動裝了,咱出發?」「好!出發!」(

正走著,叮叮咚咚叮叮咚咚的蘋果招牌鈴聲響了,王南迅速伸手去掏手機,難道是林曉打給我的?都現在了讓我怎 去回絕陳嵐啊?可是從兜裡拿出愛瘋四,發現沒有人給他打電話。(

「不好意思,我接個電話」原來是陳嵐的電話響了,她甚麼時候買的 愛瘋四啊?(

「嗯,你送的愛瘋能不好用嘛」,陳嵐突然林志玲上身,「嗯,跟一個哥們去聽演唱會,晚點再找你,沒事,放心,好啦,拜拜,mua~」(

「你也有了.....那個.....(男朋友啦?」(

「嗯,一個來月了~」陳嵐邊說邊面帶微笑(

「也沒跟我說一聲」「你也沒問啊,這事低調點好」

「....」王南一時不知道該說甚麼好,兩人無語的走進地鐵站,擠進夜晚擁擠的地鐵,滿車打扮性感飄著香味的男男女女朝著各個酒吧街,藝術區進發。(

又尷尬了兩分鍾,王南總算開口了,「那咱們去聽演唱會不太好吧?」「沒事,我男朋友知道,他也很信任我的」「我要是他,心裡還會有些不爽的」「沒事,你放心,兩個朋友出去玩而已的」「不然我票給你,你和你男朋友去聽吧」「哎呀那多不好意思,沒關係啦」「沒事,我反正也累了,你下一站下車原路返回吧,我正好坐這趟順路」(

說著,王南拿出錢包,去取兩張演唱會門票塞給陳嵐。「那太謝謝啦!你人太好了,我下次一定介紹個姐妹給你」(

「不著急,不著急,拜拜啊」地鐵門開了,王南向往外走的陳嵐道別。 陳嵐一邊被人流推出門外,一邊回頭說了聲「拜拜」,王南知道,他再也不 會,也不需要見她了。(

這一站,離王南家已經三站遠,而且車還在越開越遠,王南不知道該去哪裡,不知道該做甚麼,他就這樣一手拉著地鐵扶手,一手插在褲兜裡呆立著。(

三個女孩子的名字不斷地在他腦中閃回,我的摯愛不愛我:我的一夜情也和別人一夜情:我的備胎也把我當備胎。(

地鐵裡仍然是人擠人,大家像沙丁魚一樣緊緊的貼在一起,搖搖晃晃的鐵罐頭飛速的穿梭著,把這一個個男男女女送向各個酒家和被窩,這時,一個聲音從王南的腦海深處響起:

「王南,你現在徹底的孤獨了。」